

证券代码：603926

证券简称：铁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4年5月13日至2024年5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铁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或其他有关规定，铁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张农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 （一）征集人基本情况与持股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代持等代他人征集的情形。

##### （二）征集人利益关系情况

征集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 二、征集事项

##### （一）征集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和《上海证券报》刊登了《铁流股份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征集人就上述股东大会中涉及的《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

鉴于本次仅对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征集投票权，征集人特别提示被征集人，对于未委托征集人投票的议案，被征集人可另行直接投票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议案的表决权（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在委托征集人对上述相关议案行使投票权的同时，明确对本次股东大会其他议案的投票意见的，可由征集人按其意见代为表决）。

## （二）征集主张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征集人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可以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征集方案

1. 征集对象：截止 2024 年 5 月 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2. 征集期限：2024 年 5 月 13 日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5:00）。

3. 征集程序

(1) 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2) 委托人应向征集人提供证明其股东身份、委托意思表示的文件清单，包括（但不限于）：

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交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

(3) 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的，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时间为准。逾期送达视为无效。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临平街道兴国路 398 号

收件人：梅雪

邮编：311100

电话：0571-86280821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4. 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书将被确认为有效：

- (1) 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 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 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4) 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 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6.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7. 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 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8. 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进行实质审核。

9. 委托人委托投票权的股份数量以股权登记日为准。委托人接受公开征集，将投票权等股东权利委托征集人代为行使的，应当将其所拥有权益的全部股份对应的该项权利的份额委托征集人代为行使。

特此公告。

征集人：张农

2024年4月25日

附件：

## 股东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铁流股份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铁流股份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张农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铁流股份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